

##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恒泰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汇金”）、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朗科技”）
-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35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本金累计：145,507.04 万元。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恒泰汇金于 2018 年 12 月向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期限为 12 个月。双方于 2019 年 12 月协商一致，同意对该项借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一年，详见公司临 2018-123 号、临 2019-066 号公告。

现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对该项借款的借款期限进行调整，调整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到期，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名下天湾园公建一号楼提供抵押担保。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卓朗科技于 2019 年 12 月向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人民币 55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一年，详见公司临 2019-065 号公告。目前，该项借款余额为 350 万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对该项借款的借款期限进行调整，调整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到期，公司为该项借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松江市政建设有限公司分别以其名下相应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天津恒泰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3-9

法定代表人：庞国栋

注册资本：叁仟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恒泰汇金资产总计 648,116,019.01 元，负债合计 416,220,852.67 元，2019 年营业收入为 58,697,977.03 元，2019 年净利润为 16,179,829.93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恒泰汇金资产总计 703,006,217.96 元，负债合计 474,032,185.34 元，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4,308,176.10 元，1-9 月份实现净利润为-2,921,133.72 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恒泰汇金为公司控股 75%的子公司。

## （二）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红桥区湘潭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刘新林

注册资本：壹亿柒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云计算技术、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互联网、物联网、传感网通信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卓朗科技资产总计 4,544,177,323.66 元，负债合计 3,574,680,791.34 元，2019 年营业收入为 1,271,685,638.44 元，2019 年净利润为 135,980,472.28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卓朗科技资产总计 4,792,127,577.19 元，负债合计 3,539,925,216.79 元，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526,669,097.00 元，1-9 月份实现净利润为 24,140,458.13 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卓朗科技为公司控股 80%的子公司。

##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 （一）为控股子公司恒泰汇金提供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担保方式：公司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江集团

以其名下天湾园公建一号楼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抵押担保期限与债务履行期限一致。

## **（二）为控股子公司卓朗科技提供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人民币 350 万元；

担保方式：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松江市政建设有限公司分别以其名下相应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保证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抵押担保期限与主债权期限一致。

##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借款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等方式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40 亿元人民币（上述担保金额可在非全资控股子公司范围内调剂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为上述担保事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350 万元整，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截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850 万元（含本次）。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413,790.58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605.4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逾期本金累计为 145,507.04 万元。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